**中山市律师协会**

中律通（2018）55号

**关于募集中山市商协会法律服务团**

**律师成员的通知**

各律师所及律师:

为更好地服务我市非公企业创新驱动发展，助推我市非公企业转型升级，帮助广大非公有制企业或个人增强法律意识、防范法律风险，营造良好的非公有制经济营商环境，推进法律服务非公经济合作工作，市司法局、市律协决定组建商协会法律服务团，现面向全市律师招募法律服务团成员，具体要求：

1.政治素质高、热心公益法律服务事业；

 2.从事律师执业以来未受过司法行政机关行政处罚或律师协会行业处分；

3.有一定的企业法律服务经验和法律服务水平；

4.从事律师执业5年以上（在我市从事律师执业3年以上）；

5.担任过商协会法律顾问者优先。

请各律师所积极发动符合条件的律师报名，并于5月18日（星期五）下午下班前将名单电子版统一报至市律协，市律协将择优推荐人选。

联系人：杨晓政 电话：88238184

邮箱：zhongshanlvshi@163.com

附件：中山市商协会法律服务团（律师）报名表

中山市律师协会

2018年5月3日

**附件：**

**中山市商协会法律服务团（律师）报名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出生年月 | 年 月 | 照 片 |
| 民族 |  | 学历 |  | 政治面貌 |  |
| 首 次执业时间 |  年 月 | 所在律师事务所及职务 |  |
| 是否担任过商协会法律顾问（担任过的，请注明商协会名称和时间） |  |
| 是否在商协会任职（任职的，请著名商协会名称和时间） |  |
| 联系方式 | 通信地址 |  | 电话 |  |
| 相关企业或商协会工作经历简介 |  |